

永清县财政局文件

永财预复〔2022〕18号

永清县财政局 关于 2022 年调整预算的批复

刘街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永清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 11 次会议通过的《永清县 2022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的说明》的审议意见。现就你单位年初预算进行调整，详见附表。

你单位预算调增 53.77 万元，请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和此次资金批复用途，专款专用，厉行节约，加强绩效管理；批复后 20 日内公开，在确保资金合规合理使用下，切实加快支出进度，并接受财政、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

调减（或追加）项目资金明细表

部门单位及编码：刘街乡人民政府802001

2022/11/30

金额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功能分类		经济分类		调增资金	调减资金	文号	备注
1	刘街乡环保资金	2010301	行政运行	50201	办公经费	20.00		永财预复 (2022) 18号	
2	刘街乡信访维稳经费	2010301	行政运行	50201	办公经费	20.00		永财预复 (2022) 18号	
3	刘街乡退役军人补缴职业年金	2010301	行政运行	50102	社会保障缴费	13.77		永财预复 (2022) 18号	
	合计					53.77			

